#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2020年招生简章

****学校简介：****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是1999年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经教育部确认、浙江工业大学举办的全日制本科独立学院，2012年起由浙江工业大学与绍兴市柯桥区合作举办。学院坐落于绍兴柯桥区，占地800余亩，建筑面积25万平方米，是浙江省首批十所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学校之一，获首批十所产教融合示范基地之一，首批教育部1+X证书试点院校，荣获浙江省十大美丽校园的称号。学院现有11个二级学院和1个教学部，开设36个本科专业，涉及工、理、文、法、管理、经济、艺术学等七大学科门类。

继续教育学院依托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全日制本科办学，办学层次为函授高起本和函授专升本，充分利用学院良好的教学、科研、师资条件和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的优势，构建了多层次、多形式、多渠道的继续教育办学体系，推进多样化人才培养。全院师生秉承“尚德致知、敢为人先”的院训，以“面向需求、产教融合、开放办学、共同发展”为发展理念，以学生能力素质培养为导向，实施个性化、复合化、国际化教育，培养会学习、会干事、会生活的高级应用人才。

****一、 招生对象和报考条件****

****1.高中起点升本科****

考生应具有高中（中专、职高、技校下同）毕业文化程度或同等学历。

****2.专科起点升本科****

考生必须是已经取得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本科结业证书或以上证书的人员。

****3.      其他事项****

本省户籍考生凭有效居民身份证，原则上在户籍所在地的当地教育机构报考，如因工作原因确需跨市、县报名，须出具报名所在地的社保证明；

外省户籍考生除凭有效居民身份证外，还需凭我省居住证或报名所在地的社保证明，在居住或工作所在地的当地教育机构报考。

****二、 考试科目****

****1.高中起点本科****

理科（含理科艺术）：语文、数学（理）、英语、物理化学综合

文科（含文科艺术）：语文、数学（文）、英语、历史地理综合

****三、 学习形式****

函授、业余自学为主，授课为辅，授课一般安排在晚上或者双休日。授课时间根据各教学点实际情况安排。为方便学员自主学习，学院不断开发网络课件，利用网络在线学习平台，实现线上线下相结合，提高学习效率，确保教学质量。

****四、 录取政策和学历待遇****

1、录取政策

根据省高校招生委员会划定的各批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择优录取。个别专业录取人数不足15人不开班，经征求考生意见后可转入我校相同考试科类的其他专业。函授站（教学点）人少不开班专业考生则转入校本部或者附近函授站（教学点）。特殊情况，另行处理。

2、学历待遇

凡经成考高起本/专升本被我院正式录取的学员，修满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合格，可获得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颁发的国家承认学历的成教本科毕业证书，并报国家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符合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有关学位授予条件者，可授予学士学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毕业生享受全日制普通大学毕业生同等待遇。